

# 鞍山市国土资源局软环境建设公开承诺

## 一、简化审批程序，提高工作效率

1、国有土地使用权及他项权利登记：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营性用地和工业用地全部实行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土地使用者在签订土地出让成交确认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缴清土地出让金和相关税费的，经上报市规委会同意后，保证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国有土地登记发证工作。

2、矿业权审批上报：根据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探矿权采矿权设置均采取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由省矿业权交易中心统一组织实施。我市主要矿种铁矿、菱镁矿、滑石矿、玉石矿等勘查、开采的发证权限均在省以上国土资源部门，市级国土资源部门主要进行前期调查工作，为上级国土资源部门审批发证提供依据。矿业权登记、延续、变更等调查工作，在申报材料齐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规划的前提下，保证在 40 个工作日内完成现场勘查、调查、核查和组织相关资料上报工作。

## 二、强化服务意识，提高服务水平

一是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各项制度。对行政审批和管理服务项目的所需手续、办理程序、承诺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在鞍山市国土资源局网站（[www.asgtzy.cn](http://www.asgtzy.cn)）公开，供办事

人查阅，接受社会监督；二是全力提高行政效能。实行便民窗口服务工作机制，坚持首问责任制、服务承诺制和限时办结制，保证按时、按量、按质完成工作，提高效能；三是为用地单位和办事群众提供热情、耐心、细致的服务，主动服务不推诿，协调服务不扯皮，高效服务不拖拉。监督投诉举报电话：5552329，受理投诉的反馈时限为7个工作日。

### **三、严格依法行政，加强廉政建设**

严格按照《全面推行依法行政实施纲要》的要求，贯彻落实国土资源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严格规范和限制行政执法中的自由裁量权，秉公办事，依法行政。绝不利用职务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绝不向当事人吃拿卡要。建立领导干部勤政廉政公示制度，公开局领导职责分工、工作电话及各部门负责人工作电话。

二〇〇八年九月五日